

#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 110 學年度第 1 次師資培育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111 年 5 月 24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地點：採視訊會議方式進行

（Google Meet 會議。視訊通話連結：<https://meet.google.com/med-zvgc-ujb>）

主持人：校長吳連賞

紀錄：梁煒成

出席委員：王委員政彥、臺灣師範大學劉委員美慧(請假)、彰化師範大學林委員建隆、屏東大學黃委員玉枝、唐委員硯漁、譚委員大純、鍾委員蔚起(請假)、蔡委員明富

### 壹、主持人致詞：

王副校長、彰化師大的林建隆教授、屏東大學黃玉枝教授、唐教務長、處長、鍾主任及蔡主任好，在疫情嚴峻期間撥冗出席本校師資培育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會議，特別表示感謝，也特別感謝去年在高教評鑑中心評鑑之下的中教、特教與小教的評鑑，各位委員知無不言、言無不盡做很多的指導，再一次的表示感謝，就請各位繼續的鞭策與多多的指導。

請處長接著報告及今天的議程。

### 貳、報告事項：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於 111 年 3 月 8 日高評字第 1111000285 號函通知各師資類科應分別繳交 11 份自我評鑑結果報告書紙本，本文內容視各受評師資類科需求而定；並於 111 年 6 月 15 日前函送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俾進行後續作業申請結果認定。

依照本校 110 年 1 月 13 日 109 學年度師資培育自我評鑑工作小組第 1 次籌備會議紀錄，並依照本校「中等學校」及「特殊教育學校(班)」師資類科修正後之自我評鑑實施計畫書經認定及認可審議委員會審核之本校準自評(自評)整體時程規劃一覽表擬定提送自我評鑑結果報告書至評鑑中心審議自評結果為 111 年 6 月。

本校「中等學校」及「特殊教育學校(班)」分別於 110 年 12 月 9 日、110 年 12 月 9-10 日辦理自我評鑑(自辦外部評鑑)由校外實地訪評委員進行評鑑，並已分別草擬師資類科自我評鑑結果報告書。

### 參、提案討論：

#### 提案一

案由：討論「特殊教育學校(班)」及「中等學校」自我評鑑結果報告書，提請討論。

#### 說明：

一、依據本校「師資培育自我評鑑實施辦法」之規定辦理。

二、依照該辦法第十條規定：

「師資培育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任務如下：

一、審議各師資類科自我評鑑計畫書。

二、督導「自我評鑑工作小組」之進度。

三、審議並確認自我評鑑委員及觀察員名單。

四、審議師資培育自我評鑑改善計畫。

五、確認師資培育「自我評鑑結果報告書」之認定及審議申復相關事宜。

六、審議師資培育自我評鑑之相關議案。

三、本校「特殊教育學校(班)」及「中等學校」自我評鑑結果報告書，提請討論。

決議：

一、本校「特殊教育學校(班)」及「中等學校」自我評鑑結果報告書，委員一致同意認定及認可其評鑑結果，續送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進行後續作業申請結果認定。

二、本校「特殊教育學校(班)」及「中等學校」自我評鑑結果報告書請另用Mail給委員提點內容文字。

三、有關「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實地訪評委員意見表之項目四：教師質量及課程教學(二)待改善事項該類科師資培育學程課程由校內專任教師授課比例，近三年分別為58%、59%及64%，雖已逐年成長，然仍未達到教育部師資培育評鑑之75%的符合基準；請依照委員的意見，提出妥善的回覆意見，如下：

(一)專任教師超鐘點4小時，專簽(或修法)提高鐘點上限。

(二)專任教師與兼任教師合開，如教材教法等課程，可以列為專任教師授課。

(三)鼓勵校內其他系專任教師開設師資培育學程課程。

(四)教育學系與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合聘專任教師。

(五)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增聘一位教育專長教師，以提升師就處專任教師授課比例。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2:36)